

中共临邑县委组织部 中共临邑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文件 临邑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临人社发〔2023〕7号

关于印发临邑县事业单位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 特聘办法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县直有关部门：

现将《临邑县事业单位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特聘办法》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临邑县委组织部



中共临邑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临邑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3月1日

（此件主动公开）

临邑县事业单位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 特聘办法

第一条 为支持和鼓励事业单位引进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根据《德州市事业单位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特聘办法》（德人社发〔2018〕48号）、《德州市高层次人才专用编制管理使用实施细则》（德人组办发〔2021〕17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特聘，是指事业单位采取专家评议、组织考察等方式引进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开辟直接办理人员聘用和岗位聘用的特殊通道。

第三条 事业单位特聘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适用本办法。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除外。

第四条 事业单位特聘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要面向国内外，遵循科学规划、按需引进、坚持标准、严格考核的原则。

第五条 事业单位特聘的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一般应具备以下条件：

- 1、符合《德州市人才认定工作实施细则》（德委人组办发〔2021〕4号）中A、B、C、D类人才资格条件，或具有博士学位、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高级技师职业资格之一，以及省委组织部定向选调生规定范围高校的毕业生；

2、事业单位特聘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可以适当放宽年龄限制，但应当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

第六条 事业单位特聘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一般应在单位编制空缺内组织开展；确无编制空缺的，符合《德州市高层次人才专用编制管理使用实施细则》（德人组办发〔2021〕17号）条件的，可申请使用高层次人才专用编制。

第七条 事业单位特聘的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在首次聘用时可不受职称、任职年限的限制，按照业绩、能力、水平直接聘用到相应的专业技术岗位。

第八条 事业单位特聘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应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核定的岗位数量内进行。确因工作需要，单位暂无相应岗位空缺的，可根据《山东省事业单位特设岗位设置使用办法（试行）》，向主管部门申请特设岗位，逐级报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核准或备案后组织实施。

第九条 事业单位特聘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应当按照人事管理权限由组织部、县委编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会同招聘主管部门与事业单位充分沟通后，确定特聘人才条件、评议委员会构成、特聘工作程序、单位编制及岗位空缺等情况。

第十条 事业单位特聘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按照下列程序组织实施。

（一）事业单位或其招聘主管部门确定聘用岗位，组织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会同主管部门成立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评议委员会。评议委员会均由业内知名专家组成，一般不少于5人；

(二)组织评议。评议委员会对拟聘用的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进行评议，确定拟聘用人选；

(三)公示。拟聘用人员及聘用岗位信息在临邑县政府网站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

(四)聘用。经公示无异议的，由事业单位或其主管部门填写《事业单位引进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登记表》(附件1)、《事业单位引进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聘用情况汇总表》(附件2)和《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手册》(附件3)，按照人事管理权限报县委组织部、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办理人员聘用手续。

第十一条 事业单位与特聘人才签订聘用合同，明确岗位职责任务、工作标准，以工作绩效为重点内容，对特聘人才进行年度考核和聘期考核，考核结果作为调整工资待遇、续订、解除合同、表彰奖励的依据。特聘人才实行聘期管理，每个聘期一般不超过5年，聘期结束后，对考核优秀的，经事业单位与本人协商一致后，可以继续聘用。

第十二条 特聘人才根据所聘岗位等级执行相应工资福利待遇；经县委组织部、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批准，也可实行年薪制、项目工资、协议工资等灵活分配方式。特聘人才按照本单位职工同等待遇参加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符合条件的，可享受我县相关人才政策。

第十三条 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特聘工作由县委组织部、县委编办、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监督和管理。对违反干部人事纪律及有关规定的，予以制止和纠正，对直接责任人及相关人员依法依规处理。

第十四条 本办法由县委组织部、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解释，自2023年3月1日起执行，有效期至2029年2月28日。

- 附件：1、事业单位引进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登记表
2、事业单位引进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聘用情况汇总表
3、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手册

附件 1

事业单位引进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登记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身份证号码	
参加工作时间		政治面貌		籍贯		健康状况	
学历	全日制教育				毕业院校及专业		
学位	在职教育				毕业院校及专业		
原工作单位及岗位					职称或职业资格		
现工作单位及岗位					聘期		
工作简历							
荣誉称号 奖项 成果							

<p>家庭成员 及其主要 社会关系</p>	
<p>考察评议 情况</p>	<p>人才评议委员会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p>
<p>聘用单位 意见</p>	<p>(盖 章) 年 月 日</p>
<p>主管部门 (举办单位) 意见</p>	<p>(盖 章) 年 月 日</p>
<p>主管机关 意见</p>	<p>(盖 章) 年 月 日</p>

备注：1、“岗位”是指：管理、专业技术或工勤岗位。
2、此表须正反面打印，经主管机关审核后存入本人档案。

附件3:

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手册

单位名称	单位规格		人员编制				岗位总数		实有人数		其它							
	等级	合计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其它							
管理岗位	核准岗位数																	
	聘用人数																	
	空缺岗位数																	
专业技术岗位	等级	合计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初级						
		小计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其它		
	核准岗位总数																	
	聘用人员总数																	
工勤技能岗位	空缺岗位总数																	
	类别		技 术 工															
	等级	合计	一	二	三	四	五	普通工										
单位意见	核准岗位数																	
	聘用人数																	
	空缺岗位数																	
(公章) 年 月 日			主管部门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政府 人事 行政 部门 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说明: 1. 此表经政府人事行政部门核准备案后, 作为岗位管理、聘用人员、核定工资的依据。2. 此表一式3份, 由事业单位、主管部门、政府人事行政部门各存1份。3. 本表用A4纸打印, 报送政府人事部门时附电子版。

临邑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3月1日印发
